

Brii Biosciences

Breakthrough innovation & insight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 騰盛博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137

2023 中期報告



目 錄

	頁次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5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4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48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50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2
釋義	68



騰盛博药是一家處於商業化階段的生物技術公司，致力於開發應對重大公共衛生挑戰的治療方案，因為在這些領域存在大量未滿足的醫療需求、有限的選擇和嚴重的社會恥感。成立於2018年，我們的發展歷程始於利用突破性創新的潛力和寶貴的患者洞察力來擴大患者的選擇和獲取範圍。

本公司正在開發廣泛的候選療法藥物管線，重點關注傳染性疾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我們於中國針對廣泛的乙型肝炎患者人群的功能性治癒的臨床開發，以及於美國針對產後抑鬱症和重度抑鬱症的同類首創治療的潛力處於領先地位。此外，我們正在加速企業下一階段的發展，準備為亞太地區易感的成人羣體提供臨床差異化的預防性疫苗，以預防乙型肝炎感染。

這種多層次的開發方向以本公司的內部自主開發和與世界知名合作夥伴的戰略合作為基礎，使我們能夠創造出滿足不同患者需求的差異化治療方案。我們方法的基礎在於應用新型化學和緩釋製劑，以及開發考慮到複雜疾病複雜性質的聯合療法。

中國是全球最大的HBV市場，有8,700萬感染者和2億易感人群。本公司致力於從預防到治癒，最終終結乙型肝炎。通過與Vir Biotechnology, Inc.和VBI Vaccines Inc.的戰略授權合作，建立了前景廣闊的產品線，其中包括臨床差異化預防性疫苗，以及正在開發中的資產產品線，以提高HBV患者的功能性治癒率。針對特定亞群HBV患者的新型聯合療法可能會提高所有HBV患者羣體的功能性治癒率，並有可能改善治療決策和採用率。在我們富有遠見的領導團隊的科學洞察力和不斷更新的數據啟發下，我們正在探索一系列廣泛的潛在聯合治療方案，以提高實現高HBV功能性治癒率的可能性。

在美國團隊方面，我們主要關注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旨在通過改善患者的選擇來重新定義PPD和MDD的治療方法。本公司正在開發一種新型GABA_A受體PAM，這是一種首創的長效製劑，可作為PPD和MDD的單一療法。對患者的深入瞭解表明，為PPD或MDD患者提供單一治療選擇將為患者帶來變革，因為與現有療法相比，這種療法可減輕精神疾病後續治療的負擔，極大地提高可及性、依從性和便利性，並減少社會恥感的影響。根據對患者的深入瞭解，本公司正在努力擴充PPD和MDD的可選治療方案，為患者提供一次性注射療法的選擇。

本公司正與美國的主要患者權益組織密切合作，以確保滿足廣泛的具有獨特視角和經歷的患者的需求，不同種族、國籍、民族、宗教和社會經濟地位的患者的需求可能大不相同。

公司簡介

本公司還擁有治療多重耐藥和廣泛耐藥革蘭氏陰性菌感染的新型多黏菌素的全球權利，以及非結核分枝桿菌肺病的大中華區權利，初期著重於難治性分枝桿菌複合菌，這些藥物均由其合作夥伴進行臨床開發。此外，本公司正在探索合作機會，以便未來在美國開發其內部發現的艾滋病毒候選藥物。所有這些疾病對於新的創新治療方案均有很大需求。

除了管線開發，我們還繼續推動以患者為中心的方法，加強與患者、患者護理人員和患者權益組織的關係。我們通過積極參與和贊助各種活動，繼續加強與美國主要孕產婦健康倡導團體的合作關係。這些活動和業界的認可進一步強化了我們的承諾，即在從研發到商業化的整個發現和開發過程中，確保患者的呼聲得到傾聽和理解。我們文化的核心是堅定不移的價值觀 — 將患者放在首位、培養信任、保持誠信，並在所有工作中確保質量。

橫跨主要醫療保健市場，騰盛博药在羅利達勒姆、舊金山灣區、北京和上海開展業務。作為一家充滿活力的跨國公司，我們在中國和美國組建了強大的團隊，促進合作與協同，推動我們的集體使命向前發展。通過堅定不移地履行我們的使命和價值觀，我們正在塑造行業格局，引領以患者為中心的創新，努力縮小患者治療和預防方面的關鍵差距。在我們不斷發展的同時，我們始終致力於產生有意義的影響，推動我們創造變革性的變化，為改善全球健康狀況做出貢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Zhi HONG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安康博士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Grace Hui TANG女士
徐耀華先生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楊台瑩博士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Grace Hui TANG女士(聯席主席)
楊台瑩博士(聯席主席)
徐耀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主席)
Grace Hui TANG女士
徐耀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Gregg Huber ALTON先生(主席)
Zhi HONG博士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戰略委員會

李安康博士(主席)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楊台瑩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李安康博士
何詠紫女士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李安康博士
何詠紫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 – 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北京海淀區
永泰莊北路1號
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
7號樓3層
郵編100192

WeWork One City Center
Suite 05-110, 110 N Corcoran St
Durham, NC 2770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招商銀行
First Citizens Bank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關於中國法律：
環球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

公司網站

www.briibio.com

股份代號

2137

上市日期

2021年7月13日

概覽

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的使命是以關鍵的患者洞察所驅動的突破性科學創新應對重大的公共衛生挑戰。我們的高管卓越的領導技能及行業經驗使我們在廣泛的治療發展策略中擁有廣泛的執行力。我們將藉助我們獨特的業務模式（自主研發與授權引進相結合）以積極推進臨床項目。我們的跨境有機運營模式是我們的競爭優勢之一並能使我們加速鎖定商業化的機會。藉助我們在中國及美國兩個地區的佈局，我們能依託各自優勢加速發現、開發及交付有潛力改善世界各地患者健康的創新藥物。

通過團結協作，目標一致，我們中國的重點項目策略性地專注於HBV功能性治癒療法項目，原因是我們看到此領域存在為該地區及全球患者帶來重大且有意義的治療影響的機會。我們的合作夥伴Vir及VBI近期在2023年歐洲肝臟研究協會大會上展示了從治療及預防慢性HBV感染的多項臨床研究中得出的數據，這提高了我們HBV資產的重要性。所呈列的數據進一步支持我們的資產VIR-2218(BRII-835)及(BRII-877)的持續臨床評估，而我們於大中華地區獲得了該等資產的引進授權，突顯了治療慢性HBV感染的同類最佳功能性治癒的潛力。

在預防HBV方面，儘管中國及許多其他亞太國家對新生兒開展了國家乙型肝炎免疫計劃，但低接種率、高風險的成年人群對於乙型肝炎疫苗的需求雖被忽視卻持續存在。在這些地區，有超過兩億年齡介乎19至64歲的人群無抗HBs保護，構成大量HBV易感人群。同時，部分已接種疫苗的人士可能無法提高抗體水平，而低應答患者群體的疫苗免疫可能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減少。易感成年人加強疫苗接種的需求仍然高漲且未被滿足。易感成年人採取適當的免疫策略將是進一步預防HBV感染及其後果的有效方法。

憑藉我們強大的HBV資產及近期的許可權益，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以解決從預防到治癒的HBV疾病負擔，並將我們定位為追求消除乙型肝炎的領先參與者。我們的授權引進HBV資產管線（包括BRII-179及PreHevbri®）鞏固了我們的地位，於2023年7月，我們拓展了BRII-179的全球開發及商業化許可的權利，且獲得了在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地區開發及商業化新型HBV預防性疫苗PreHevbri®的權利。PreHevbri®已獲批准於多個國家作商業用途，支持我們於中國及其他亞太地區的近期監管批准及商業化工作。

除HBV外，我們正積極推進其他有前景的項目。我們自主研發的治療PPD/MDD的中樞神經系統項目進展順利，BRII-296有望成為美國PPD及MDD的同類首創單次注射治療方案。我們正在探索擴大該候選藥物的適應症，並已啟動用於治療焦慮及抑鬱症的BRII-297的首次人體1期試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意識到HIV的廣泛發病率，我們發現並開始研發一種適用於HIV患者的長效、每週一次的單片治療方案，初步重點市場為美國。我們正在尋求與我們自主開發的候選藥物BR11-732以及BR11-753作為長效皮下注射療法持續開發的合作機會，目標是將給藥時間延長至每月一次、每季度一次或每半年一次。

就MDR/XDR計劃而言，我們現時專注於開發BR11-693。本公司將BR11-636及BR11-672於大中華區的獨家權利歸還予Qpex，並於完成收購事項（作為Qpex股東）及退回QPX7728產品權利後收到約24百萬美元，並有可能根據美國未來里程碑事件支付或然款項。我們目前持有BR11-693的全球獨家開發及商業化權益，且我們已就其於中國的開發向中國國家藥監局提交IND前申請。BR11-693已證明具有抗菌機制及改善安全性，使其成為安全有效的多黏菌素治療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重症患者的潛在候選藥物。

根據我們2023年下半年的戰略優先項目，我們致力於：

- 與我們的合作夥伴Vir進一步評估我們正在開發的用於HBV感染較高水平功能性治癒的聯合療法方案，利用今年後期正在進行的多項試驗的額外數據，並計劃為大中華區的下一發展階段選擇聯合療法方案；
- 多措並舉推動在中國及其他亞太地區商業化PreHevbri®；
- 進一步推進BR11-296用於治療PPD/MDD、焦慮障礙及其他抑鬱症，以及BR11-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臨床開發；
- 就我們在美國的HIV項目尋求外部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繼續開發我們的目前候選產品作為治療HIV患者的長效治療方案；
- 通過自主研發及其他授權引進等選擇擴大我們的管線。我們亦通過授權引進在中國使用的療法的許可和將內部開發的候選療法許可在國際市場對外授權使用，探索加快全球監管批准的業務發展機會；及
- 繼續優化我們在中國和美國的組織架構，創造創新和期許的業績來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於我們強大的文化基礎之上建立以患者為中心／以人為本的全球戰略，以履行我們應對全球公共衛生領域最嚴峻挑戰的使命。

產品管線概要

我們已經建立一系列逾10個創新候選產品的管線，重點關注傳染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我們的重點項目為主要在中國開展的HBV項目及美國的PPD/MDD項目。此外，我們保留從合作夥伴處授權引進兩個額外創新HBV項目的選擇權。

我們的戰略產品管線來源於(i)利用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發現和開發我們自有的創新產品，及(ii)與精心選定的合作夥伴建立合作授權安排，據此，我們引入對其重要資產的大中華區許可權益／全球權益，引領中國的臨床開發，並在此類資產的全球開發中發揮不可或缺的作用。我們已擴大BR11-179及BR11-693的全球權利。下表載列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主要候選產品的開發進展：

適應症	項目	臨床前階段	臨床試驗申請階段	臨床1期	臨床2期	臨床3期	註冊批准	商業化	權益歸屬	合作夥伴
傳染性疾病項目										
乙型肝炎	治療 ⁽¹⁾	BR11-179 (VBI-2601)							全球	VBI
		BR11-835 (VIR-2218)							大中華區*	Vir
		BR11-877 (VIR-3434) ⁽²⁾							大中華區*	Vir
	預防	PreHevbri ^{®(3)}							日本以外的亞太地區	VBI
人類免疫缺陷病毒感染		BR11-732							全球	內部研發
		BR11-753							全球	內部研發
多重耐藥／廣泛耐藥革蘭氏陰性菌感染		BR11-693							全球	Monash University
非結核分枝桿菌肺炎		BR11-658 (Epetraborole) ⁽⁴⁾							大中華區*	AN2Therapeutics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項目										
產後抑鬱症		BR11-296							全球	內部研發
焦慮及其他抑鬱類疾病		BR11-296							全球	內部研發
焦慮及抑鬱類疾病		BR11-297							全球	內部研發

* 大中華區—中國大陸、中國澳門、中國香港及中國台灣

(1) 適應性擴展的2期臨床試驗

• BR11-179 (VBI-2601) / PEG-FIN⁺ 聯合療法

• BR11-179 (VBI-2601) / BR11-835 (VIR-2218) 聯合療法

• BR11-835 (VIR-2218) / PEG-FIN⁺ 聯合療法

(2) 目前，二期臨床試驗由VBI進行。

(3) VBI在美國、加拿大、歐盟、歐洲經濟區、英國及以色列推出PreHevbri[®]。

適應性擴展於2023年7月獲得日本以外的亞太地區的獨家權益。

(4)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開發及臨床試驗已由AN2開展。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我們迅速推進產品管線及業務運營。特別是，除了推進臨床試驗以外，我們亦大力優化了HBV產品組合。基於強有力的研究數據，我們將合作擴展至包括BR11-179的全球開發及商業化權利。我們亦收購了三抗原成人HBV預防性疫苗PreHevbri[®]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市場的商業化權益。這些舉措使我們的HBV產品組合能夠解決從預防到治癒的疾病負擔。此外，我們獲得治療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的BR11-693的全球獨家權益。我們於本報告日期的主要成就以及我們計劃的後續和即將取得的里程碑包括：

我們的候選產品

HBV功能性治癒項目（自VBI及Vir獲得授權，中國團隊核心項目）

作為我們首要的臨床開發項目之一，我們正在構建一系列新型HBV治療候選藥物管線，以提高每個HBV患者的功能治癒率水平。我們的每個HBV候選藥物都有一種獨特的治療模式，可為這種慢性感染帶來臨床獲益，從而使本公司能夠為不同的患者亞組探索一系列潛在聯合治療方案。我們擁有BR11-179 (VBI-2601)的開發及商業化全球獨家權益，在大中華區擁有BR11-835 (VIR-2218)及BR11-877 (VIR-3434)的開發和商業化獨家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3年7月，我們與VBI合作拓展我們的HBV產品組合。根據該等協議的條款，我們已將BR11-179 (VBI-2601)的獨家許可擴展至全球市場，並獲得在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地區國家(包括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新西蘭、菲律賓、新加坡、韓國、泰國及越南等)開發及商業化PreHevbri®的獨家權利。

BR11-179 (VBI-2601)和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 (由騰盛博药開展的研究)

BR11-179 (VBI-2601)是一種基於重組蛋白的新型HBV免疫治療候選藥物，能夠表達Pre-S1、Pre-S2和S HBV表面抗原，旨在誘導增強B細胞和T細胞免疫。

BR11-835 (VIR-2218)是一種靶向所有HBV病毒RNA的N-乙酰半乳糖胺(GalNAc)偶聯siRNA，其可阻斷病毒轉錄、減少病毒蛋白和緩解免疫抑制。

BR11-179 (VBI-2601)及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可能代表一種新型的HBV功能性治療方案，包括通過siRNA基因沉默消除免疫抑制病毒抗原，再用免疫治療疫苗刺激並恢復宿主HBV特異性免疫的雙重機制。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2月，我們在2023年APASL會議上以口頭報告形式公佈了中期結果，表明BR11-835 (VIR-2218)及BR11-179 (VBI-2601)的聯合療法安全且耐受性良好，與單獨使用的BR11-835 (VIR-2218)或BR11-179 (VBI-2601)相比，聯合療法誘導了更強的抗HBsAg抗體應答，並改善了HBsAg特異性T細胞應答。在APASL會議上提供的數據顯示，所有隊列中的50名受試者於治療結束時實現了HBsAg降低，平均降低-1.7至-1.8 \log_{10} IU/mL。此外，第40週時觀察到在聯合療法隊列中兩例受試者HBsAg水平最低將至或低於定量下限，同時觀察到穩健的HBsAg特異性抗體應答及T細胞應答。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預計將於2023年下半年獲得更多BR11-179 (VBI-2601)/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的2期研究數據。

BR11-179 (VBI-2601)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 (由騰盛博药開展研究)

BR11-179 (VBI-2601)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的研究將評估BR11-179 (VBI-2601)在非肝硬化慢性HBV患者中作為標準療法NRTI和PEG-IFN- α 療法的附加療法。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7月，我們已將VBI授予的BR11-179 (VBI-2601)的開發及商業化許可範圍擴展至全球。
- 於2022年12月，我們已完成一項2期聯合試驗第一部分的約120名患者入組，該試驗旨在對已接受PEG-IFN- α 及NRTI治療的慢性HBV患者中增加BR11-179 (VBI-2601)的給藥進行評估。

- 於2023年9月，我們已經公佈來自期中分析組別層面揭盲的第24周及第36周頂線數據結果。該數據顯示在第24周（治療結束）的意向治療分析中，有26.3%（15例）接受BR11-179/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實現了HBsAg清除；而在接受安慰劑／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中，有19.3%（11例）實現了HBsAg清除；在第36周（治療結束後12周隨訪），有24.6%（14例）接受BR11-179/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實現了HBsAg清除，而在接受安慰劑／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中，有14.0%（8例）實現HBsAg清除。在治療結束（第24周）時的符合方案分析中，有32.6%（15例）接受BR11-179/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實現了HBsAg清除；而接受安慰劑／PEG-IFN α 治療的患者中，有21.6%（11例）實現HBsAg清除；在第36周時，分別有31.8%（14例）和14.9%（7例）實現HBsAg清除。此外，接受BR11-179/PEG-IFN α 治療並實現HBsAg清除的15例患者中，有9例在治療結束（第24周）時實現了HBsAg血清學轉換，而在接受安慰劑／PEG-IFN α 治療並實現HBsAg清除的11例患者中，僅有1例實現了HBsAg血清學轉換。24周治療組別層面揭盲安全性數據顯示，BR11-179/PEG-IFN α 治療總體上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不良事件與PEG-IFN α 治療的不良反應或此前報告的BR11-179治療的不良事件相似。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預計將於2024年上半年獲得該2期聯合療法臨床試驗更多的數據。

VIR-2218 (BR11-835)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6月，Vir在2023年歐洲肝臟研究協會大會™上公佈了2期試驗的24周或48周隨訪數據，該數據表明，在最長48周的PEG-IFN- α 療程基礎上，給藥VIR-2218 (BR11-835) 24或48周時，16% (5/31)的受試者在治療結束後24周HBsAg持續清除。
- 在治療結束時抗HBs滴度大於500 mIU/mL的4例受試者，在治療結束後24周均實現了持續的HBsAg清除，表明抗HBs滴度有可能作為治療期間持續應答的預測指標。
- 於2023年8月，在獲得多個亞太地區監管機構（包括中國國家藥監局）的監管批准後，我們已完成BR11-835 (VIR-2218)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的一項額外2期隨機陽性對照研究的首例患者首次給藥。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正積極推進BR11-835 (VIR-2218)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在亞太地區的研究，並將納入曾暴露於BR11-179且有抗HBsAg應答記錄的患者。

VIR-2218 (BR11-835)和BR11-877 (VIR-3434)聯合療法（由Vir開展的MARCH研究）

BR11-877 (VIR-3434)是一種皮下注射的研究性HBV單克隆中和抗體，旨在阻斷所有10種基因型的HBV進入肝細胞並降低血液中病毒顆粒和亞病毒顆粒的水平。**BR11-877 (VIR-3434)**結合了Xencor的Xtend™和其他Fc技術，通過這些改造有希望在感染患者中作為針對HBV的T細胞疫苗，並具有延長的半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6月，Vir在2023年歐洲肝臟研究協會大會™上公佈了臨床研究結果。2期MARCH試驗A部分的數據評估了VIR-2218 (BR11-835)和VIR-3434 (BR11-877)作為慢性HBV感染的聯合治療，數據顯示受試者的HBsAg水平降低2.7-3.1 \log_{10} IU/mL，90%的受試者在該治療結束時HBsAg水平小於10 IU/mL。
 - 大多數受試者達到以下所有指標要求，符合停止NRTI治療的標準：HBsAg水平小於100 IU/mL，且較基線HBsAg水平下降大於或等於1 \log_{10} IU/mL，HBV DNA低於LLOQ，HBeAg陰性且ALT水平小於或等於2倍正常值上限。67%(4/6)的受試者在最後一次已完成的隨訪中仍無需接受NRTI治療。
 - VIR-2218 (BR11-835)和VIR-3434 (BR11-877)聯合治療總體耐受性良好，主要與輕度不良事件相關。所有治療相關的不良事件均為1級，沒有終止研究的情況發生。
- 在2023年歐洲肝臟研究協會大會™的一份海報展示中，Vir強調了一項在慢性HBV感染患者中進行的VIR-3434 (BR11-877) 1期臨床試驗單次給藥的藥代動力學特徵，該數據支持繼續對VIR-3434 (BR11-877)進行評估。
 - 無論基線HBsAg水平如何，在300 mg劑量下均觀察到最高和最持久的游離VIR-3434 (BR11-877)暴露量。評估的其他劑量包括6 mg、18 mg和75 mg。
 - VIR-3434 (BR11-877)在基線HBsAg較高的受試者中的終末半衰期較短，清除速度更快。
- 於2023年8月，我們已收到中國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對BR11-877 (VIR-3434) 1期研究的IND批准。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預計在2023年下半年，Vir就正在進行的2期MARCH試驗B部分將公佈VIR-2218 (BR11-835)和VIR-3434 (BR11-877)與PEG-IFN- α 聯用或不與PEG-IFN- α 聯用的初步數據。
- 由騰盛博藥開展的BR11-877 (VIR-3434)的1期臨床研究預計將於2023年年底之前開始。

PreHevbri®

PreHevbri®是一款具有臨床差異化的且為市場上唯一的三抗原成人HBV預防性疫苗。其近期在美國及加拿大(名為PreHevbrio®)、歐盟/歐洲經濟區及英國(名為PreHevbri®)及以色列(名為Sci-B-Vac®)獲批供成人使用。在關鍵性3期臨床研究PROTECT和CONSTANT以及後續的由研究者發起的隨訪研究中，與單抗原HBV疫苗Engerix-B相比，PreHevbri®在所有18歲或以上的受試者中均顯示出較高且持久的血清保護率，且抗體滴度高達5至8倍。此外，兩項研究的綜合安全性分析均表明，PreHevbri®耐受性良好，未觀察到非預期的反應原性。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7月，騰盛博藥與VBI簽訂最終許可協議，獲得在大中華地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地區國家（包括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新西蘭、菲律賓、新加坡、韓國、泰國及越南等）開發和商業化PreHevbri®的獨家權益。
- 於2023年6月，VBI公佈了關鍵性3期研究PROTECT受試者亞組，在免疫接種預防性三抗原HBV疫苗PreHevbri®後長達3.5年的隨訪數據，以確定免疫應答的程度和持續時間。PreHevbri是一種病毒樣顆粒疫苗，由與BR11-179 (VBI-2601)中重組HBV表面抗原PreS1、PreS2及S相同的抗原組成。
 - 在所有測量時間點，與接種Engerix-B®的受試者相比，接種PreHevbri的受試者的平均HBsAg抗體滴度顯著提高($P < 0.0001$)。
 - 數據表明PreHevbri誘導了針對Pre-S1和Pre-S2蛋白的T細胞應答，並與較高的抗HBs滴度相關。
 - 在3.5年的隨訪期間，接種PreHevbri的受試者的平均抗HBs滴度是接種Engerix-B的受試者的5.1倍(1,287 vs. 254 mIU/mL)，這表明與Engerix-B相比，PreHevbri的T細胞應答可能有助於實現更加持久和強烈的體液免疫應答。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本公司正在積極推進PreHevbri®在亞太地區市場的上市，亦在優先考慮可能無需進行額外試驗的地區或國家。針對香港的市場註冊申請已提交。

產後抑鬱症及重度抑鬱症項目（自主研發，美國團隊核心項目）

憑藉對患者的洞察，我們正開發BR11-296及BR11-297，以擴大精神類疾病患者的治療選擇，這些患者在整個行業中往往得不到充分的治療服務並被忽視。我們利用應用藥物配方的專有技術開發長效療法，致力於提高給藥的便利性及患者依從性，以確保潛在治療成功。

BR11-296是我們針對PPD/MDD治療而開發的新型、長效、單次注射的治療候選藥物。其作為伽馬-氨基酸A受體陽性變構調節劑，旨在快速、充分且持續地減輕PPD/MDD的抑鬱症狀，相較於現有護理標準，有望帶來更高的依從性、便利性且副作用更少。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已就BR11-296治療PPD的2期POC研究方案與美國FDA達成一致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計劃於2023年第三季度啟動BR11-296治療PPD的2期研究，以研究該同類首創的長效單一治療方案。
- 我們正積極致力於擴大BR11-296的臨床適應症，並計劃於2024年在美國啟動更多研究。

BR11-297是一項自主研發並正在開發的新化學實體，作為長效注射劑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6月，我們宣佈已在澳大利亞完成BR11-297的首次人體1期臨床試驗首例受試者接受給藥。該研究正在進行，旨在評估BR11-297在健康志願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及藥代動力學。

HIV項目（自主研發）

本公司正在尋求合作機會以進一步開發每週一次的單片口服長效聯合治療方案BR11-732，用於治療HIV。我們亦在尋求合作機會以共同開發一種新型低容量皮下注射療法BR11-753，作為HIV患者的潛在每月、每季度、或每半年注射一次的聯合治療方案。這兩種化合物都顯示出巨大的潛力，可以作為長效HIV治療方案的關鍵成分為HIV患者提供更加審慎和方便的選擇，並作為暴露前藥物預防的單一療法。

BR11-732是一種專有的前藥NCE，口服後可快速代謝為EFdA，並作為潛在的HIV治療或預防方案正在評估中。BR11-732是一種NRTTI，同時作為HIV的鏈終止劑和易位抑制劑。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第二季度，騰盛博藥已啟動以較低劑量開展BR11-732每週一次口服給藥的1期研究。此前，美國FDA先前對涉及islatravir的臨床研究施加臨床限制，該限制於2022年12月成功解除。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正在探索外部合作機會，以繼續開發BR11-732作為HIV患者潛在的每週口服一次的長效聯合治療方案的一部分。

BR11-753是目前處於臨床前開發階段的NCE。其經內部研發作為一種長效皮下注射劑，可每月一次至每六個月一次給藥。BR11-753可用於HIV治療的聯合療法以及暴露前藥物預防的單一療法。本公司目前正在尋求合作機會以進一步開發BR11-753。

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項目

BR11-693是一種正在開發的用於治療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的新型合成脂肽。與目前可用的多黏菌素相比**BR11-693**結合了增強的體外和體內藥效及改善的安全性，其有潛力成為院內靜脈注射抗生素庫治療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重症患者的重要補充。**BR11-693**具有高度差異化的安全性及療效特徵，以解決最難治療的鮑曼不動桿菌及銅綠假單胞菌導致的感染，包括對碳青霉烯類抗生素耐藥的MDR/XDR分離株導致的感染。

於2023年6月，本公司獲得開發及商業化**BR11-693**的全球權利，這與Qpex獲Shionogi收購以及本公司鑒於**BR11-693**先進的微生物及臨床特性而決定優先及專注於開發**BR11-693**相關。

美國FDA已授予**BR11-693** QIDP資格認定，可為該藥物在美國的開發提供激勵，包括優先審查及獲得美國FDA快速通道資格；美國的監管及市場獨家性亦有可能擴大。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3年6月，我們將我們在大中華區擁有的**BR11-693**的開發及商業化現有權益擴大至全球獨家權益。
- 於2023年4月，我們向國家藥監局提交在中國開發**BR11-693**的IND前申請。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正積極研究**BR11-693**的未來全球開發計劃，而中國的IND申請亦在按計劃進行。

NTM肺病項目 (獲AN2授權)

騰盛博藥的戰略合作夥伴AN2正在開發epetraborole (**BR11-658**)作為治療慢性NTM肺病患者的每日一次口服療法，初步著重治療難治性鳥分枝桿菌複合群肺病。這是一種含硼的分枝桿菌亮氨酸-轉運核糖核酸合成酶小分子抑制劑，或LeuRS，一種參與蛋白質合成的酶。我們擁有在大中華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epetraborole (**BR11-658**)的許可。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的合作夥伴AN2正在美國、日本、韓國及澳大利亞的逾100個機構進行評估每日一次口服epetraborole (**BR11-658**)治療難治性MAC肺病的關鍵性2/3期試驗的患者招募。
- AN2已於2023年9月完成該關鍵性2/3期試驗2期部分的患者招募並開始3期試驗，預計將於2024年夏季公佈該研究2期部分的頂線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銷售任何上述臨床前階段或臨床階段候選藥物。

其他公司發展

- 於2023年7月，David Margolis博士獲委任為首席醫學官，接替離開本公司尋求其他利益的Li Yan博士。Margolis博士擔任騰盛博藥傳染病治療領域負責人近三年，除擔任首席醫學官的新職務外，將繼續履行其現有職責。
- 我們繼續深化與美國各重要孕產婦健康倡導團體的交流，以此更深入地了解患者需求及偏好，包括支持2023年Maternal Mental Health Forum、第五屆Black Maternal Mental Health Week、2023年Climb Out of the Darkness系列活動及產後支持國際(Postpartum Support International)於第36屆Annual PSI Conference提出的Mind the Gap戰略行動計劃。

研發

我們是一間生物科技公司，主要從事藥物研發。我們認為，研發工作是制定我們治療策略和鞏固我們在生物製藥行業競爭力的基礎。

於我們針對何種疾病進行研究時，患者的需求發揮著不可或缺的作用。目前，我們的資產組合旨在為影響越來越多傳染病及精神疾病患者的流行疾病尋找更可行的解決方案。我們有意針對我們對患者的需求或偏好有清晰洞察的疾病。

我們團隊根據美國與中國不同側重的疾病適應症將開發項目進行地理上地劃分，以此更好地利用我們的能力並創造額外競爭優勢。在美國，我們正研發CNS及HIV項目。在中國，憑藉合作夥伴的臨床數據我們更快地進行臨床開發，或參與後期全球研究，重點項目為HBV及MDR/XDR。我們的COVID-19中和抗體聯合療法的快速批准及商業化是我們的國際團隊如何進行合作的極佳範例。雖然目前美國及中國團隊專注於不同的治療領域，但我們於運營且為患者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的共同願景上是一致的。

我們的研發合作及自主研發能力，有助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推進適合中國及全球市場的創新療法。憑藉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合作以及來自我們強大的科學顧問委員會及資深投資者的支持，我們已構建候選藥物組合。此外，我們與全球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領先的CRO、CMO、CDMO、研究機構及其他戰略合作夥伴擁有研發合作關係。我們的跨境有機運營模式是我們的競爭優勢之一，我們計劃拓展這一實力和增加組織容納力。隨著我們抑鬱症管線計劃擴展，我們可能會考慮建立更多的實驗室，為我們的國際目標服務，例如提升我們的美國實力。

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由行業資深人士領導，他們向公司傳授從藥物發現到商業化的大量製藥經驗。我們的領導包括首席執行官Zhi Hong博士；首席醫學官David Margolis博士；中國研發負責人朱青博士；CNS疾病治療領域負責人Aleksandar Skuban博士；及新藥研究主管Ji Ma博士。

憑藉於業界享有盛譽的廣受尊崇的董事會成員，我們的研發流程及候選藥物選擇得到了領先專家團隊的指導。多元化的董事會成員掌握了跨科學及企業管理多個學科的卓越行業經驗，包括於大型生物製藥公司擔任領導職務、於傳染病領域的專長以及通過臨床開發、監管審查及商業化進程成功引入生物候選藥物的往績。

通過設計，我們多管齊下的研發策略包含每年會隨項目數量及規模而有所不同的研發費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202.2百萬元。我們擬繼續利用我們的技術及研發能力來拓展我們的生命科學研究、應用能力以及候選產品組合。

商業化

於2023年7月，本公司收購於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地區開發及商業化PreHevbri®的獨家權益。自此，我們已啟動上市路徑規劃，並與當地監管機構合作，以加快PreHevbri®的上市。我們的重點是優先考慮毋須進行額外試驗的地區及我們看到短期收益機會的地區。針對香港的市場註冊申請已提交，且我們亦在其他亞太地區尋求快速審批。

我們為我們的候選藥物管線保留了在大中華區引進授權以及全球權益的組合設置。

我們的大多數項目均在不同階段的臨床開發中，我們預計未來短期內不會實現其他候選藥物銷售或商業化。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的主要工作重點是建立我們的候選藥物管線。

隨著我們的管線的成熟，我們將進一步評估各種候選藥物的戰略商業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發展

我們的使命是為服務不足的市場開發和帶來變革性療法，滿足重大的公共衛生需求，成為傳染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解決方案的領導者。

我們全力關注我們作為該領域行業領跑者的在中國的HBV核心開發項目，以及我們的精神障礙治療項目，我們正在美國加速抑鬱症治療相關藥物的臨床開發。

我們於2023年下半年的戰略優先項目是：

- 與我們的合作夥伴Vir，利用今年後期正在進行的多項試驗的額外數據，進一步評估我們正在開發的聯合療法方案，以提高HBV感染的功能性治癒率，並計劃為大中華區的下一發展階段選擇聯合療法方案；
- 多措並舉推動在中國及其他亞太地區商業化PreHevbri®；
- 進一步推進BR11-296用於治療PPD/MDD、焦慮障礙及其他抑鬱症，以及BR11-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
- 就我們在美國的HIV項目尋求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繼續開發我們的目前候選產品作為治療HIV患者的長效治療方案；
- 通過自主研發及其他授權引進等選擇擴大我們的管線。通過授權引進在中國使用的療法的許可和將內部開發的候選療法許可在國際市場對外授權使用，探索加快全球監管批准的業務發展機會；及
- 繼續優化我們在中國和美國的組織架構，創造創新和預期的業績來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於我們強大的文化基礎之上建立以患者為中心／以人為本的全球戰略，以履行我們應對全球公共衛生領域最嚴峻挑戰的使命。

期後事件

與許可協議相關的業務更新

於2023年7月，騰盛博藥與VBI訂立許可協議：擴大本公司在HBV領域的合作。與VBI新訂立的許可協議表明於對抗乙型肝炎感染方面爭取得實質性進展，並賦予騰盛博藥強大的HBV組合，以解決從預防到治癒的疾病負擔。

騰盛博藥對BR11-179 (VBI-2601)的獨家許可擴展至全球市場，進一步確立其在追求HBV功能性治癒方面的領導地位。越來越多的證據支撐強大的HBV特異性免疫反應以實現持久的HBV功能性治癒的重要性，凸顯BR11-179作為聯合治癒策略的潛在重要作用。

此外，騰盛博药收購PreHevbri[®]在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國家（包括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新西蘭、菲律賓、新加坡、韓國、泰國及越南等）的獨家開發及商業化權利。PreHevbri[®]是一種臨床差異化的3抗原成人HBV預防性疫苗，最近獲批在美國、歐盟／歐洲經濟區、英國、加拿大及以色列使用。根據協議條款，VBI已收取騰盛博药的預付款項總額15百萬美元，包括5百萬美元用於製造及供應BR11-179 (VBI-2601)或PreHevbri[®]的分隔運作以及騰盛博药對VBI的3百萬美元股權投資。VBI亦有權就BR11-179 (VBI-2601)及PreHevbri[®]收取前期許可費7百萬美元，並有資格根據達成若干里程碑收取額外付款以及特許權使用費。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6日的公告。

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3年8月23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向74名購股權受讓人授出合共10,152,500份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受讓人接納。本公司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向74名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讓人授出合共2,161,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讓人接納。於授出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中，3,369,500份購股權及363,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執行董事Zhi Hong博士，545,000份購股權及144,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執行董事李安康博士。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3日及2023年8月25日的公告。上文段落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財務回顧

1. 收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由零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歸因於用於治療COVID-19的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在中國的商業化。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的指定地點時）確認。

2.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39,480	27,885
銀行利息收入	46,383	10,343
總計	85,863	38,2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7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額外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導致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36.1百萬元。該增加亦是由於確認的政府補助收入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該等補貼主要為來自中國政府的激勵金及其他補貼，供研發活動之用並在符合隨附條件時確認。

3.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3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3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23.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以及外幣匯率對以外幣計價的金融資產賬面金額造成的差額。

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虧損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22.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8.3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4.5百萬元。該等款項指於在美國上市的一家生物製藥公司的權益投資。該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按市場報價計量。

5. 研發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三方合約成本	108,720	168,357
僱員成本	89,295	80,223
許可費	—	6,487
攤銷	1,358	1,358
其他	2,802	2,059
總計	202,175	258,484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8.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6.3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2.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第三方合約成本減少人民幣59.7百萬元。該減少部分被僱員成本增加人民幣9.1百萬元所抵銷，乃由於期內為持續臨床開發而增加研發人員所致。

6. 行政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成本	65,016	63,222
專業費	16,133	15,751
折舊及攤銷	7,158	6,956
辦公室開支	2,438	2,088
其他	12,078	7,450
總計	102,823	95,467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3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8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其他支出增加了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計算機軟件費的增加。此外，僱員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僱員人數的增加。

7.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和現金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和定期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99.3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740.9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日常營運及第三方合約成本支出。

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了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期內的經調整虧損和其他經調整數字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該等財務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亦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我們相信，該等經調整計量可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供彼等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合併經營業績。

期內經調整虧損指期內虧損，不包括若干非現金項目和一次性事件的影響，即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未對期內經調整虧損作出定義。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該等經調整數字的列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列報的類似標題的計量進行比較。然而，我們認為，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代表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此項和其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反映了我們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範圍內對各期間和各公司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虧損與經調整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96,826)	(365,614)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33,126	53,988
期內經調整虧損	(163,700)	(311,626)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研發開支與經調整研發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研發開支	(202,175)	(258,484)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6,324	22,082
期內經調整研發開支	(185,851)	(236,402)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行政開支與經調整行政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行政開支	(102,823)	(95,467)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9,356	25,901
期內經調整行政開支	(83,467)	(69,566)

9.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3年 6月30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2,553%	1,343%
資產負債比率 ⁽²⁾	無意義	無意義

- (1) 流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已支付大多數第三方合約成本應付款項，導致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 (2)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虧絀)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於我們並無任何計息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並無意義。

10. 債務

借款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的未動用銀行融資、重大抵押、押記、債權證、借入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

或然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租賃負債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辦公室。辦公室租賃經磋商後的年期主要介乎一至五年。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8.0百萬元。

11.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12.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予任何人士或金融機構(2022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若干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我們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但我們的大部分經營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等其他貨幣計值，並面臨外匯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關注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超過原到期日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40.6%以美元計值、40.4%以港元計值及19.0%以人民幣計值。

14. 僱員及薪酬

於2023年6月30日，我們共有133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百分比
研發	92	69%
行政	41	31%
總計	133	100%

我們與僱員單獨訂立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福利、股權激勵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我們通常制定的僱員薪酬待遇會包括薪金、花紅、股權激勵及津貼。我們的薪酬計劃旨在根據僱員的表現按特定客觀標準釐定彼等薪酬。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向僱員提供福利。

本集團亦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以向其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我們為僱員參與退休金供款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及人身傷害保險計劃。我們已根據適用法規作出充足撥備。此外，根據中國法規，我們每年繳納住房公積金、補充醫療保險基金及生育基金供款。

我們為新僱員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公司及部門培訓，並進行在職培訓。我們亦不時向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以確保彼等知悉及遵守我們的各種政策及程序。部分培訓由不同組別及部門聯合進行，該等組別及部門職能不同，但在日常營運中彼此合作或互相支持。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55.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57.4百萬元。

15. 庫務政策

我們的大部分現金來自股本融資。該等現金僅可投資於相對流動及低風險的工具，如銀行存款或貨幣市場工具。我們投資的主要目標是以高於現有銀行存款利率的收益率產生財務收入，並強調保本及維持流動性。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2021年7月13日於聯交所成功上市。本集團自全球發售（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14億港元（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

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詳情已於招股章程披露，並隨後在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4日的年度業績公告中進行了修訂和披露。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計劃用途及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之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	於	截至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2023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2023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用於HBV功能性治療項目	38%	994.1	686.8	67.9	375.2	618.9
用於為開發包含BR11-179、BR11-835或BR11-877的聯合療法而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以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	32%	837.3	530.0	67.9	375.2	462.1
用於BR11-179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1%	26.1	26.1	-	-	26.1
用於HBV治愈治療方案的上市及商業化	5%	130.7	130.7	-	-	130.7
用於HIV項目，為BR11-732及BR11-753正在進行及計劃的非臨床研究、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7%	176.0	70.7	15.9	121.2	54.8
用於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項目	11%	294.0	259.9	9.6	43.7	250.3
用於為BR11-636、BR11-672及BR11-693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9%	234.5	208.9	9.6	35.2	199.3
用於BR11-636、BR11-672及BR11-693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2%	59.5	51.0	0.0	8.5	51.0
用於CNS項目，為BR11-296、BR11-297以及其他臨床前/臨床候選藥物正在進行及計劃的非臨床研究、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19%	496.3	380.3	61.4	177.4	318.9
用於管線擴張的發現及業務發展活動	15%	392.0	334.8	8.3	65.5	326.5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61.4	57.2	57.2	261.4	0.0
總計	100%	2,613.8	1,789.7	220.3	1,044.4	1,569.4

就上述本公司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而言，本公司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5年年底前用完。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方式將與上述計劃用途一致，惟可能根據我們當前及未來的市場情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發生變化。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準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除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因此，委任Zhi Hong博士（「Hong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偏離相關守則條文。Hong博士，本集團創始人，在生物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本公司成立起即在此任職，Hong博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戰略發展及科學研究與開發。董事會認為，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角色歸屬於Hong博士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由一人擔任可以促進戰略計劃的有效執行，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

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授權與控制平衡，而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多元化人才組成。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高度獨立性。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將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離。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所載必要規定。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掌握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或公司守則的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race Hui Tang女士、楊台瑩博士及徐耀華先生）組成。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聯席主席為Grace Hui Tang女士及楊台瑩博士，彼等具有符合上市規則要求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和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和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認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規則和條例編製，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董事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內，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履歷詳情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概約 股權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 股份
Robert Taylor Nelsen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42%	好倉
Zhi Hong ⁽³⁾	實益擁有人	18,412,847	2.53%	好倉
	受託人	16,400,000	2.25%	
	全權信託創始人	16,000,000	2.20%	
李安康 ⁽⁴⁾	實益擁有人	7,396,833	1.02%	好倉
Martin J Murphy Jr ⁽⁵⁾	實益擁有人	87,000	0.01%	好倉
Grace Hui Tang ⁽⁶⁾	實益擁有人	87,000	0.01%	好倉
徐耀華 ⁽⁷⁾	實益擁有人	87,000	0.01%	好倉
Gregg Huber Alton ⁽⁸⁾	實益擁有人	87,000	0.01%	好倉
楊台瑩 ⁽⁹⁾	實益擁有人	327,000	0.04%	好倉

附註：

1. 計算乃基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727,816,845股。
2. ARCH Venture Fund IX, L.P.直接持有45,205,210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由多名個人擁有，其表決權分別由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控制三分之一。此外，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直接持有45,205,208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是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IX, L.P.及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Zhi Hong博士於合共50,812,847股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32,514股股份；(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12,000,000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5,417,833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v)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962,5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v)Jingfan Huang 2020年可撤銷信託及Zhi Hong 2020年可撤銷信託持有的16,400,000股股份，其為該等信託的受託人；及(vi)Hong家族2020年不可撤銷信託持有的16,000,000股股份，其為該信託的授予人。
4. 李安康博士於合共7,396,8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920,082股股份；(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3,066,668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2,045,833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及(iv)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1,364,25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5.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於合共8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4,000股股份；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73,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6. Grace Hui Tang女士於合共8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4,000股股份；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73,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7. 徐耀華先生於合共8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4,000股股份；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73,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8. Gregg Huber Alton先生於合共8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4,000股股份；及(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73,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9. 楊台瑩博士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327,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¹⁾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Booming Passion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Boyu Capital Fund III,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Boyu Group, LLC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XYXY Holdings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童小幪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019,612	9.90%	好倉
ARCH Venture Fund IX, L.P. ⁽³⁾	實益權益	45,205,210	6.21%	好倉
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 ⁽³⁾	實益權益	45,205,208	6.21%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205,210	6.21%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205,208	6.21%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42%	好倉
Clinton Bybee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42%	好倉
Keith Crandell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42%	好倉

附註：

1. 有關計算乃基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共727,816,845股股份。
2. Booming Passion Limited直接持有72,019,612股股份。Booming Passion Limited由Boyu Capital Fund III, L.P.全資擁有，Boyu Capital Fund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是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由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全資擁有。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由Boyu Group, LLC全資擁有，而Boyu Group, LLC由XYXY Holdings Ltd.控制，而童小幟先生則持有XYXY Holdings Ltd.的全部已發行在外股份。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Boyu Capital Fund III, L.P.、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Boyu Group, LLC、XYXY Holdings Ltd.及童小幟先生各自被視為於Booming Passion Limited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ARCH Venture Fund IX, L.P.直接持有45,205,210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由多名個人擁有，其表決權分別由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控制三分之一。此外，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直接持有45,205,208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是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如上述）、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IX, L.P.及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2018年10月30日經股東通過並採納，並隨後於2020年8月27日及2021年2月26日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將自2018年10月30日採納該計劃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旨在提供一種途徑，使本司可授出以權益結算獎勵以吸引、鼓舞、保留及獎勵若干幹部、職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獎勵獲得者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結合起來，從而推動本公司的成功，增強股東的權益。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合資格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加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經董事會或董事會委任的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管理人**」）釐定、授權及批准的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幹部、董事、職員或顧問。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交付的相關股份總數上限為**35,816,502**股，相當於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9%**。

代價

受讓人無需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支付任何代價。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具體行使期，有關購股權將於歸屬時可供行使，惟每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10年**內到期。

釐定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為基於本公司普通股面值的固定價格或與本公司普通股公平市值有關的可變價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行使價介乎**0.035**美元至**1.33**美元。

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所有受讓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自上市日期直至**2023年6月30日**，概無授出購股權。有關於報告期購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就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而言，董事會已批准於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任何額外購股權或股份獎勵，因此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總數分別為零及零。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已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0,857,428**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9%**。就上市規則第**17.03D**條而言，概無參與人士獲授超出**1%**的個人上限的購股權，概無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章）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授的購股權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0.1%**，且概無向關連實體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章）授出購股權。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受讓人姓名或類別	行使價	授出日期	歸屬開始日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附註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 已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1. 董事										
Zhi Hong博士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10月31日	5,000,000	-	-	-	-	5,000,000	1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10月31日	3,000,000	-	-	-	-	3,000,000	2
執行董事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4,000,000	-	-	-	-	4,000,000	3
李安康博士	0.13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8月31日	1,866,668	-	-	-	-	1,866,668	4
執行董事	0.13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2年7月13日	1,200,000	-	-	-	-	1,200,000	5
2. 其他僱員參與者										
其他僱員(合計)	0.035美元至 1.33美元	2018年10月30日至 2021年6月4日	2018年7月1日至 2022年6月7日	5,457,180	-	(118,949) ⁽⁷⁾	-	(123,086)	5,215,145	1、4、5、6
3. 服務供應商										
服務供應商(合計)	0.035美元至 1.33美元	2018年10月30日至 2021年5月14日	2018年7月1日至 2022年5月14日	589,615	-	(14,000) ⁽⁸⁾	-	-	575,615	1、6
總計：									20,857,428	

附註：

-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按24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按48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首批1,333,334份購股權將於本集團取得相關獎勵協議所述四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第二批1,333,334份購股權將於本集團取得剩餘三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而剩餘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1,333,332份購股權將於本集團取得剩餘兩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於各情況下，任何里程碑的達成與否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於相關授出日期已授出的25%的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而於相關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剩餘75%的購股權將按36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所在月份的下個月的最後一天歸屬。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5.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並於滿足相關獎勵協議中規定的若干首次公開發售歸屬條件的前提下，於相關授出日期已授出的25%的購股權將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而於相關授出日期已授出的75%的購股權將就相關受讓人連續全職受僱於本公司的每個月度期間按連續36個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6.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於相關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購股權歸屬後即可行使且行使期自歸屬日期開始至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止。
7. 於報告期間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48港元。
8. 由於購股權僅於報告期間根據各自的歸屬時間安排行使一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等於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收市價，即11.72港元。
9.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尚未上市，故股份收市價並不適用。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鑒於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上市規則修訂於2023年1月1日生效（「股份計劃修訂」），本公司提出的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建議已於2023年9月1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合資格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交易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該10%限額相當於70,620,09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9.7%。

每名參與人士上限

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的行使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受讓人的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後翌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惟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前終止。除非董事另行決定及在向受讓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中列明，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受讓人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而受讓人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前毋須達致任何績效目標。

行使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可以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後認購股份，但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代價

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後須支付名義代價1.00港元及有關款項須於向受讓人作出購股權授出要約日期起計5個營業日內作出。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37,384,608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5.1%。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條，概無獲授及將獲授超出個人上限購股權1%的參與人士及概無向相關實體參與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及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授出。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可供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29,877,092份及29,147,400份。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受人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之前的 股份收市價	附註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 已授出	於報告期 已行使	於報告期 已註銷	於報告期 已失效			
1. 董事										
Zhi Hong博士	2021年9月17日	47.6港元	4,152,500	-	-	(1,296,667)	-	2,855,833	48.5港元	2、3、4、6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6.45港元	2,562,000	-	-	-	-	2,562,000	5.91港元	3、5
李安康博士	2021年9月17日	47.6港元	1,413,000	-	-	(432,167)	-	980,833	48.5港元	2、3、4、6
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6.45港元	1,065,000	-	-	-	-	1,065,000	5.91港元	3、5
2. 其他僱員參與者										
其他僱員(合計)	2021年9月17日	47.6港元	4,346,000	-	-	(1,238,417)	(1,115,708)	1,991,875	48.5港元	2、3、4、6
	2021年12月3日	43.41港元	751,000	-	-	(202,000)	(48,500)	500,500	40.8港元	3、7
	2022年3月29日	10.33港元	5,247,500	-	-	(90,833)	(688,600)	4,468,067	9.15港元	3、4、5、8
	2022年6月24日	9.16港元	2,292,500	-	-	-	(125,000)	2,167,500	8.57港元	3
	2022年9月21日	6.45港元	16,588,500	-	-	-	(2,133,000)	14,455,500	5.91港元	3、5
	2022年12月15日	8.64港元	1,497,000	-	-	-	(178,000)	1,319,000	8.33港元	3
	2023年4月12日	4.54港元	-	3,281,000	-	-	(84,500)	3,196,500	4.48港元	3
	2023年6月30日	3.35港元	-	1,822,000	-	-	-	1,822,000	3.13港元	3
總計：								37,384,608		

附註：

1. 購股權獲歸屬後可根據相關歸屬時間表行使，而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自彼等根據相關歸屬時間表獲歸屬之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之日止。
2.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於每名受讓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授出日期起計超過三年歸屬，惟須達成相關授出函件所指定董事會釐定的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
3.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二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三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四個週年當日歸屬，其中「歸屬開始日期」指每名受讓人的僱傭開始日期，或每名受讓人的升職日期，或授出日期。
4.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5%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當日歸屬；10%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當日歸屬；40%於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當日歸屬；及45%於授出日期第四個週年當日歸屬。
5.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將於本集團完成受讓人相關授出函件所指定的由董事會釐定的若干項目里程碑及／或市場資本化里程碑後於每名受讓人僱傭開始日期起計超過三年歸屬。
6. 已註銷購股權的行使價為47.6港元。
7. 已註銷購股權的行使價為43.41港元。
8. 已註銷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0.33港元。
9. 有關於報告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鑒於股份計劃修訂，本公司提出的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建議已於2023年9月1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參與人士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之機會，並鼓勵參與人士致力提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份之價值，令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受惠。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合資格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股份獎勵

股份獎勵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以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受限制股份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獎勵予參與者的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是一個無投票權的計量單位，其為簿記目的而視作等同於一股股份，僅在適用獎勵歸屬後用於釐定向參與者作出的最終付款。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下授出的全部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合計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該5%限額相當於35,310,046股股份，即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9%。基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各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概無限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單一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獎勵數目上限沒有特定限額，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各參與者可獲得的股份獎勵上限不得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限額。

授出股份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但非必須）按其酌情選擇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生命期內隨時向任何股份獎勵參與者作出股份獎勵要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規定須持有股份獎勵的最短期限或於股份獎勵可歸屬前必須達致的績效目標。股份獎勵可按董事會釐定的條款及條件授出。該等條款可包括受讓人必須受僱於或服務於本集團的任何最短期限及／或於股份獎勵全部或部分歸屬前必須達致的任何最低績效目標，並可包括董事會酌情按個別或一般情況釐定的其他條款。

接納股份獎勵

在受讓人正式簽署載有接納要約之要約函件副本(其中明確列明接納要約之股份數目)後,股份獎勵授出要約將會被視為已獲接納而與要約相關之股份獎勵被視為已授出並已生效。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屆滿後或根據相關條文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後(以較早者為準),概無供接納的任何要約。此外,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下獲接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須向本公司支付董事會釐定或適用法律規定的相關代價。概無對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應付的購買價作出規定。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且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11,990,080股股份,佔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6%。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條,概無獲授及將獲授超出個人上限股份獎勵1%的參與人士及概無向相關實體參與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及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授出。於2023年1月1日及至2023年6月30日,在計劃授權項下可供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總數分別為22,375,046份及22,332,596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23年6月30日，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載列於下：

受讓人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授出日期的 公允價值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前 股份收市價	附註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報告期間 已授出	報告期間 已歸屬	報告期間 已註銷	報告期間 已失效			
1. 董事										
Zhi Hong博士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865,500	-	-	(243,000)	-	622,500	22.65港元	2、6、12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340,000	-	-	-	-	340,000	5.91港元	4、11
李安康先生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303,750	-	-	(81,000)	-	222,750	22.65港元	2、6、12
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1,141,500	-	-	-	-	1,141,500	5.91港元	4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28,000	-	-	-	-	28,000	22.65港元	3、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45,000	-	-	-	-	45,000	5.91港元	9、11
Grace Hui Tang女士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28,000	-	-	-	-	28,000	22.65港元	3、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45,000	-	-	-	-	45,000	5.91港元	9、11
徐耀華先生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28,000	-	-	-	-	28,000	22.65港元	3、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45,000	-	-	-	-	45,000	5.91港元	9、11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28,000	-	-	-	-	28,000	22.65港元	3、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45,000	-	-	-	-	45,000	5.91港元	9、11
楊台瑩博士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327,000	-	-	-	-	327,000	5.91港元	10、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其他僱員參與者										
其他僱員(合計)	2022年1月20日	22.75港元	2,325,488	-	(54,431)	(407,469)	(577,575)	1,286,013	22.65港元	2、4、5、 6、12、 13
	2022年3月29日	9.46港元	1,775,375	-	(244,162)	(89,796)	(236,475)	1,204,942	9.15港元	4、7、8、 12、14
	2022年6月24日	9.16港元	949,000	-	(182,356)	(41,769)	(52,500)	672,375	8.57港元	4、12、 15
	2022年9月21日	5.64港元	4,575,500	-	-	-	(426,000)	4,149,500	5.91港元	4、8
	2022年12月15日	8.06港元	396,500	-	-	-	(47,000)	349,500	8.33港元	4
	2023年4月12日	4.54港元	-	870,500	-	-	(22,500)	848,000	4.48港元	4
	2023年6月30日	3.14港元	-	534,000	-	-	-	534,000	3.13港元	4
總計：								11,990,080		

附註：

1. 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以零代價授予受讓人。受限制股份單位一旦根據相關歸屬時間安排獲歸屬，則相關股份將以零代價轉讓予受讓人。
2.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25%於2022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3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4年9月17日歸屬；及25%於2025年9月17日歸屬。
3.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三批歸屬：三分之一於2022年7月13日歸屬、三分之一將於2023年7月13日歸屬及剩餘三分之一將於2024年7月13日歸屬。
4.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二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三個週年當日歸屬；25%於每名受讓人歸屬開始日期的第四個週年當日歸屬，其中「歸屬開始日期」指每名受讓人的僱傭開始日期，或每名受讓人的升職日期，或授出日期。
5.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5%於2021年9月17日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10%於2021年9月17日的第二個週年當日歸屬；40%於2021年9月17日的第三個週年當日歸屬；及45%於2021年9月17日的第四個週年當日歸屬。
6.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集團達成受讓人相關獎勵協議所指定的董由事會釐定的若干里程碑事項後歸屬。
7.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四批歸屬：5%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當日歸屬；10%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當日歸屬；40%於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當日歸屬；及45%於授出日期第四個週年當日歸屬。
8.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集團完成受讓人相關獎勵協議所指定的由董事會釐定的若干項目里程碑及／或市場資本化里程碑後於每名受讓人僱傭開始日期起計超過三年歸屬。
9.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
10. 就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方式分三批歸屬：三分之一將於2023年9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將於2024年9月1日歸屬及剩餘三分之一將於2025年9月1日歸屬。
11.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運用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於二級市場購買現有股份的方式達成。
12. 於報告期，已歸屬或已註銷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為零。
13. 於報告期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7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4. 於報告期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87**港元。
15. 於報告期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96**港元。
16. 於報告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以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17. 由本公司委任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嘉士圖有限公司持有的任何未獲歸屬股份，將對上市規則規定須獲得股東批准的事項放棄投票。

2023年購股權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9月1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將自2023年9月1日採納該計劃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關2023年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4日之通函。

目的

2023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為吸引及保留對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成功有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人士過往對本集團的貢獻；為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的專有權益及鼓勵合資格參與人士為本公司作出進一步貢獻，並為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而努力，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合資格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以及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且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利益的任何人士。

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計劃授權限額是指就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可能授出並涉及新股份發行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且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72,813,078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即計劃授權限額項下的分項限額）是指就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可能授出並涉及新股份發行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向服務提供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且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即7,281,307股股份）。

購股權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董事會有權隨時向其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參與人士作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據此，有關參與人士可以行使價及按照董事會可能釐定、實施及通知受讓人的有關條款及條件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的股份。

要約應註明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有關條款及條件可能包括在可能獲全部或部分行使或歸屬之前購股權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或須達致的最低表現目標，可能包括購股權的任何回撥機制，及可能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其他條款（按個別或一般情況）。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有關受讓人行使購股權及支付行使價後，董事會須向受讓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由於2023年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9月1日獲採納，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零及零，而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零及零。

自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之購股權。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於2023年9月1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將自2023年9月1日採納該計劃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有關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4日之通函。

目的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乃為吸引及保留對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成功有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人士過往對本集團的貢獻；為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的專有權益及鼓勵合資格參與人士為本公司作出進一步貢獻，並為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而努力，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合資格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以及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且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利益的任何人士。

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計劃授權限額是指就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可能授出並涉及新股份發行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且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72,813,078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即計劃授權限額項下的分項限額）是指就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可能授出並涉及新股份發行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向服務提供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且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即7,281,307股股份）。

股份獎勵

股份獎勵可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以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受限制股份為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獎勵予參與者的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賦予受讓人有條件權利，可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取得股份或等值現金（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董事會有權隨時及按照董事會可能釐定、實施及通知受讓人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向其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參與人士作出授出股份獎勵的要約。

要約應註明將予授出的股份獎勵的條款及條件。有關條款及條件可能包括在股份獎勵全部或部分歸屬之前，受僱於或服務於本集團的受讓人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或須達致的最低表現目標，可能包括股份獎勵的任何回撥機制，及可能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其他條款（按個別或一般情況）。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i)指示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向受讓人轉讓一定數目的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由受託人經購買現有股份而購得並待歸屬相關股份獎勵將持有；(ii)促使本公司直接向受讓人配發及發行一定數目的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作為計劃授權限額項下的新股份）列作繳足股份；及／或(iii)支付或促使向受讓人支付相當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市場價值的現金金額，以待歸屬後滿足受讓人的相關股份獎勵。

由於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於2023年9月1日獲採納，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總數分別為零及零，而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總數分別為零及零。

自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出、歸屬、失效或註銷之股份獎勵。於本報告日期，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並無持有股份。

其他資料

就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9%。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有權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董事或彼等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亦無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本或債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此類權利。



致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46頁至67頁所載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國際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將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22日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17	-
其他收入	4	85,863	38,22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3,326	(34,035)
研發開支		(202,175)	(258,484)
行政開支		(102,823)	(95,46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380)	(15,376)
財務成本	6	(254)	(480)
除稅前虧損	7	(196,826)	(365,614)
所得稅開支	8	-	-
期內虧損		(196,826)	(365,614)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02,567	173,4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公允價值虧損		(4,484)	(22,780)
		98,083	150,712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244)	(2,785)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92,839	147,927
期內綜合開支總額		(103,987)	(217,687)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9,917)	(347,587)
非控股權益		(6,909)	(18,027)
		(196,826)	(365,61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7,078)	(199,660)
非控股權益		(6,909)	(18,027)
		(103,987)	(217,687)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9	(0.26)	(0.48)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731	7,345
使用權資產	11	7,835	12,177
無形資產	11	145,120	146,8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2	188,263	139,7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	13	1,819	6,234
租賃按金	14	2,264	2,513
		350,032	314,950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07,451	77,6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1,945	1,875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5	2,251,426	1,806,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487,494	1,190,572
		2,848,316	3,076,8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	85,873	164,937
租賃負債		7,998	9,500
遞延收入		17,711	54,676
		111,582	229,113
流動資產淨值		2,736,734	2,847,7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86,766	3,162,73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156
遞延收入		—	2,083
		—	5,239
淨資產		3,086,766	3,157,4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24	24
股份溢價及儲備		3,130,768	3,194,5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30,792	3,194,614
非控股權益		(44,026)	(37,117)
權益總額		3,086,766	3,157,497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投資					股份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23	9,317,066	12,457	26,127	(75,917)	101,046	(6,037,898)	3,342,904	(31,648)	3,311,256
期內虧損	-	-	-	-	-	-	(347,587)	(347,587)	(18,027)	(365,614)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	-	(22,780)	170,707	-	-	-	147,927	-	147,927
期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	-	(22,780)	170,707	-	-	(347,587)	(199,660)	(18,027)	(217,687)
歸屬受限制普通股及受限制										
股份單位	-	2,717	-	-	-	(2,717)	-	-	-	-
行使購股權	-	8,994	-	-	-	(5,874)	-	3,120	-	3,120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	53,988	-	53,988	-	53,988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	9,328,777	(10,323)	196,834	(75,917)	146,443	(6,385,485)	3,200,352	(49,675)	3,150,677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24	9,352,113	(17,653)	307,562	(75,917)	150,695	(6,522,210)	3,194,614	(37,117)	3,157,497
期內虧損	-	-	-	-	-	-	(189,917)	(189,917)	(6,909)	(196,826)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	-	(4,484)	97,323	-	-	-	92,839	-	92,839
期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	-	(4,484)	97,323	-	-	(189,917)	(97,078)	(6,909)	(103,987)
歸屬受限制普通股及受限制										
股份單位	-	2,898	-	-	-	(2,898)	-	-	-	-
行使購股權	-	354	-	-	-	(224)	-	130	-	130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	33,126	-	33,126	-	33,126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4	9,355,365	(22,137)	404,885	(75,917)	180,699	(6,712,127)	3,130,792	(44,026)	3,086,766

附註：其他儲備指對非控股權益作出的調整，以反映於本公司注資(導致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增加)後應佔該附屬公司負債淨額賬面值的相關變動。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3,761)	(268,94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3,292	10,343
收取貨幣市場基金的回報	3,644	1,023
存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269,380)	(253,276)
提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888,812	499,647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2,155)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23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53,409)	255,582
融資活動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30	3,120
支付租賃負債	(4,658)	(4,145)
已付利息	(254)	(4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82)	(1,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11,952)	(14,86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0,572	2,855,093
匯率變動的影響	8,874	125,969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494	2,966,195

1 一般資料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批准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2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於按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

除應用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就編製其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除下文所述者，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2.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及會計政策之變動

2.1.1 會計政策

遞延稅項是指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以相應稅基計算應課稅利潤之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通常會在預期應課稅利潤可供用作抵銷可予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為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倘暫時差額是因一項交易涉及之資產及負債進行初步確認時產生而不會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且交易時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

對於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很可能被用作抵銷且可扣減暫時差異可被動用時）及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2.1.2 轉換過程及影響之概要

誠如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對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按整體處理及與相關資產及負債相關之暫時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的規定。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本集團已分別評估相關資產及負債。根據轉換條款：

- (i) 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
- (ii) 於2022年1月1日，本集團亦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按將會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及遞延稅項負債。

緊接上一財政年度止（即2022年12月31日）由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確認為人民幣3,044,000元及人民幣3,044,000元，該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已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明用途並已予抵銷。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識別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覆核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整體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呈報分部且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資料。

地區資料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人民幣160.0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8.9百萬元）均位於中國。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39,480	27,885
銀行利息收入	46,383	10,343
	85,863	38,228

附註：政府補貼包括來自中國政府專門用於研發活動的獎勵及其他補貼，並於遵守所附條件後確認。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收取任何政府補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於2023年6月30日，政府補貼人民幣17.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6.8百萬元）已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達到相關條件後進行攤銷。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16,789)	(39,846)
貨幣市場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	3,644	1,0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41,903	4,788
於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5,432)	-
	23,326	(34,03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	254	480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4	2,6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42	4,342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研發開支)	1,559	1,358
於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432	-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公司的經營附屬公司於此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概無作出所得稅開支撥備。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虧損(人民幣千元)	(189,917)	(347,587)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727,488	721,780

9 每股虧損(續)

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本公司未歸屬的受限制普通股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8。

計算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未歸屬的受限制普通股已歸屬，原因是假設行使及歸屬具有反攤薄影響。

10 股息

本公司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添置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鑒於本集團管理層已決定終止一項研發項目，且預計未來不會獲得其商業化收入，因此本公司董事已對相關技術知識及專利實施減值評估，並相應確定無形資產減值金額人民幣5,432,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減值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之內。

2023年6月，本集團與Qpex Biopharma, Inc. (「Qpex」) 訂立最終協議，據此，(a)本公司將獲得Qpex的BR11-693(亦稱為QPX9003)全球獨家開發和商業化權益，以擴大其現有的大中華區BR11-693權益，此後，本公司向Qpex支付BR11-693相關成本分攤費用、里程碑費用和特許權使用費的現有義務將會予以解除，及(b)本集團將返還於2019年獲Qpex許可的基於QPX7728的產品(即BR11-636和BR11-672)在大中華區的獨家權益，此後，不再支付與基於QPX7728的產品相關的成本分攤費用、里程碑費用和特許權使用費。直至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發佈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全完成，及財務影響仍在評估中。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該金額為本集團對專注於傳染病的一家美國上市實體及未上市實體Qpex的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一家上市實體及兩家未上市實體）。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權益投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處置權益投資約31,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23,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於2023年6月，本集團與Qpex、其股東及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全體Qpex股東同意向該名獨立第三方出售Qpex的全部股權。本集團有權就其所持有的股權獲得對價17,15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3,990,000元）。直至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發佈日期，Qpex的股權轉讓已完成，但尚未收到對價。該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採用附註20所披露的估值技術確定。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該等款項指於在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一家生物製藥公司的上市權益投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亦無出售該等權益投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該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按市場報價計量。

14 租賃按金／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24,094	19,589
租金及其他按金	2,513	2,842
可收回增值稅	49,171	46,172
應收利息	31,876	8,785
其他應收款項	2,061	2,765
	109,715	80,153
分析為：		
非即期	2,264	2,513
即期	107,451	77,640
	109,715	80,153

15 受限制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3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0.01%（2022年12月31日：0.01%）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2023年6月30日，自存放日期起計原到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按介乎2.00%至5.30%（2022年12月31日：4.70%至5.09%）的固定年利率計息。該定期存款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以及低波動資產淨值貨幣市場基金。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短期銀行存款，且於2022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存款按介乎0.05%至1.70%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於2023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低波動資產淨值貨幣市場基金為人民幣164,979,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87,623,000元）。

16 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研發開支的應付款項	24,919	113,531
有關以下各項的其他應付款項		
— 法律及專業人員費用	7,187	2,225
— 其他	2,094	1,059
其他應付稅項	1,307	1,861
應付工資	19,501	31,721
應計研發開支	19,304	3,397
應計發行成本	11,561	11,143
	85,873	164,937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其他應付款項(續)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有關研發開支的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3,486	12,285
31至60天	466	5,883
61至90天	—	2,958
90天以上	967	92,405
	24,919	113,531

1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美元
普通股		
每股普通股0.000005美元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3年1月1日(經審核)及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00,000,000	6,000

17 股本(續)

	普通股		同等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20,292,216	3,602	23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普通股(附註18)	2,433,742	12	-*
就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普通股(附註18)	57,755	-**	-*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	(72,500)	-**	-*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22,711,213	3,614	23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727,202,947	3,636	24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普通股(附註18)	132,949	-**	-*
就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普通股(附註18)	480,949	2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27,816,845	3,638	24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 少於1美元。

附註：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本公司獲授受限制普通股的僱員辭任後，本公司購回並註銷該名僱員持有的72,500股股份(即受限制普通股未歸屬部分)，並從本公司庫存股份及股本中扣除人民幣1元。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

受限制普通股

於2018年6月19日，為提供獎勵及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本公司向一名董事發行12,600,000股基於時間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及3,500,000股基於里程碑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及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統稱「受限制人士」)發行6,525,000股基於時間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總對價約人民幣1,000元(於股份拆細前，每股0.00001美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司已購回及註銷的72,500股受限制普通股外，餘下受限制普通股已歸屬。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6月22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經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獲批准並採納。本公司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作出股份獎勵要約(包括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整體數目限制為35,310,046股股份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獎勵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2021年7月13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僱員發行1,404,5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釐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乃根據可觀察市場價格(即本公司的股份收市價)計量，介乎每份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3.14港元至4.54港元。

於2023年4月12日，本公司董事對集團的管線項目進行全面評估，並認為若干預先確定的研發活動及商業里程碑無法或再無可能實現。因此，本公司董事決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相關授予函，註銷授予本公司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總計3,260,084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及739,48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鑒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里程碑無法或再無可能實現，因此該等已註銷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均被視為已失效。

下表概述本集團期內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變動。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
已授出	8,422,750
已歸屬	(57,755)
已沒收	(439,995)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925,000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3,291,613
已授出	1,404,500
已歸屬	(480,949)
已失效	(739,483)
已沒收	(1,485,60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1,990,080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激勵計劃」)乃根據於2018年10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激勵計劃的主要目的為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其股東的利益，方式為提供一種渠道，使本公司可授出權益結算獎勵以吸引、激勵、挽留及獎勵僱員、董事及顧問(「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整體的利益連接。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期內根據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以及其變動：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	受讓人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於2023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發行在外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沒收	
基於時間											
購股權A	顧問及僱員	30.10.2018	附註i	附註iii	0.035美元	1,274,000	-	(90,000)	-	-	1,184,000
購股權B	顧問及僱員	3.4.2019 - 16.9.2019	附註i	附註iii	0.05美元	594,676	-	(19,831)	-	(845)	574,000
購股權C	僱員	4.2.2020 - 11.12.2020	附註i	附註iii	0.13美元-	12,685,146	-	(23,118)	-	(108,474)	12,553,554
					0.68美元						
購股權D	顧問及僱員	18.2.2021 - 3.12.2021	附註i	附註iii	0.68美元-	4,152,141	-	-	-	(313,642)	3,838,499
					1.33美元						
					43.41港元-						
					47.60港元						
購股權E	僱員	29.3.2022 - 15.12.2022	附註i	附註iii	6.454港元-	27,905,500	-	-	-	(3,124,600)	24,780,900
					10.33港元						
購股權I	僱員	12.4.2023 - 30.6.2023	附註i	附註iii	3.35港元-	-	5,103,000	-	-	(84,500)	5,018,500
					4.54港元						
小計						46,611,463	5,103,000	(132,949)	-	(3,632,061)	47,949,453
基於里程碑											
購股權F	僱員	18.9.2020	附註ii	附註iii	0.13美元-	5,200,000	-	-	-	-	5,200,000
					0.68美元						
購股權G	僱員	4.6.2021 - 3.12.2021	附註ii	附註iii	1.06美元	7,870,000	-	-	(3,169,251)	(864,333)	3,836,416
					43.41港元-						
					47.60港元						
購股權H	僱員	29.3.2022 - 21.9.2022	附註ii	附註iii	6.454港元-	1,347,000	-	-	(90,833)	-	1,256,167
					10.33港元						
小計						14,417,000	-	-	(3,260,084)	(864,333)	10,292,583
總計						61,028,463	5,103,000	(132,949)	(3,260,084)	(4,496,394)	58,242,03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	受讓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於2022年				於2022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發行在外				發行在外
基於時間										
購股權A	顧問及僱員	30.10.2018	附註i	附註iii	0.035美元	2,400,000	-	(675,406)	(64,594)	1,660,000
購股權B	顧問及僱員	3.4.2019 - 16.9.2019	附註i	附註iii	0.05美元	828,666	-	(163,685)	(6,981)	658,000
購股權C	僱員	4.2.2020 - 11.12.2020	附註i	附註iii	0.13美元- 0.68美元	21,876,984	-	(1,533,903)	(550,029)	19,793,052
購股權D	顧問及僱員	18.2.2021 - 3.12.2021	附註i	附註iii	0.68美元- 1.33美元 43.41港元- 47.60港元	5,804,800	-	(60,748)	(604,416)	5,139,636
購股權E	僱員	29.3.2022 - 24.6.2022	附註i	附註iii	9.16港元- 10.33港元	-	8,027,500	-	(327,500)	7,700,000
小計						30,910,450	8,027,500	(2,433,742)	(1,553,520)	34,950,688
基於里程碑										
購股權F	僱員	18.9.2020	附註ii	附註iii	0.13美元- 0.68美元	5,200,000	-	-	-	5,200,000
購股權G	僱員	4.6.2021 - 3.12.2021	附註ii	附註iii	1.06美元 43.41港元- 47.60港元	10,838,500	-	-	(375,000)	10,463,500
購股權H	僱員	29.3.2022	附註ii	附註iii	10.33港元	-	272,500	-	-	272,500
小計						16,038,500	272,500	-	(375,000)	15,936,000
總計						46,948,950	8,300,000	(2,433,742)	(1,928,520)	50,886,688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

- (i) 向本集團僱員或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安排提供與本集團僱員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顧問授出購股權。於歸屬期1至4年內根據歸屬時間表作出歸屬。
- (ii) 基於里程碑的購股權須待達成指定表現目標里程碑。預期歸屬期乃由本公司董事基於最可能的表現條件結果估計。
- (iii) 每項已歸屬購股權可於相關購股權的歸屬日期 (含該日) 至該購股權授出日十週年期間內行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授出 購股權	授出日期購股權 每股公允價值	行使價	波幅	預期年期	無風險利率	股息 收益率
購股權I	1.70港元- 2.70港元	3.35港元- 4.54港元	66.79% – 66.85%	10年	3.00% – 3.74%	0%

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時使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本公司董事的最佳估計。變量及假設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19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中期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31,388	26,3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80	541
股份支付的付款	12,561	32,656
	44,829	59,565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董事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首席戰略官及首席財務官釐定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於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於可獲得的範圍內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對於第三級項下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首席戰略官及首席財務官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並向本公司董事報告任何發現結果。

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釐定方式（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架構層級（第一級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得出的計量；及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所得出的計量。

(i) 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附註	公允價值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3	1,819	6,234	第一級	活躍市場的交易價格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64,273	69,590	第一級	活躍市場的交易價格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	3,833	第二級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附註	公允價值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123,990	66,371	第二級 (2022年 12月31日： 第三級)	近期交易價格 (2022年12月31日：市場比較方法－於此比較方法中，公允價值乃經參考P/研發倍數後釐定（「P/研發倍數」）	不適用 (2022年 12月31日：貼 現率31%及P/ 研發倍數0.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貨幣市場基金	附註15	164,979	287,623	第二級	根據基金的資產淨值（經參考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及報價釐定）	不適用

(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匯兌調整	60,759 3,199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3,958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匯兌調整 由於估值技術變動轉出第三級（附註）	66,371 2,489 (68,86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附註：由於近期投資交易，估值方法已經變更。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2。

(iii)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期後事件

除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於期末之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於2023年7月，本公司與VBI Vaccines, Inc. (「VBI」，一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BIV)上市的公司)訂立許可協議。根據協議並在其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公司自VBI獲得BR11-179 (VBI-2601)的全球獨家開發及商業化的權利，將其BR11-179(VBI-2601)的獨家許可由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大中華區」)擴展至全球市場。

此外，根據協議並在其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公司將向VBI收購在大中華區及若干其他亞太國家開發並商業化PreHevbri®的獨家權利。根據協議條款，VBI有權就BR11-179(VBI-2601)及PreHevbri®收取前期許可費7百萬美元，並有資格收取未來開發及商業化的潛在里程碑付款以及根據未來年度銷售淨額確認的特許權使用費。

此外，本公司已與VBI訂立供應協議，據此以及在遵守協議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VBI將生產並向本公司供應BR11-179(VBI-2601)或PreHevbri®，而本集團將向VBI預付5百萬美元。此外，在遵守若干交割條件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對VBI作出3百萬美元的股權投資。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同日刊發的公告。直至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仍在評估本次交易的財務影響。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1日採納的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1日採納的2023年購股權計劃
「AIDS」	指	獲得性免疫缺陷綜合徵，定義為HIV感染，其中CD4+T細胞計數低於200/ μ L或出現與HIV感染相關的特定疾病
「ALT」	指	丙氨酸轉氨酶
「AN2」	指	AN2 Therapeutics, Inc.，一家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ANTX）
「抗HBs」	指	乙型肝炎表面抗體
「亞太地區」	指	亞太地區
「APASL」	指	亞太肝臟研究協會
「ART」	指	抗逆轉錄病毒治療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4」	指	分化群抗原4
「CDE」	指	藥品審評中心
「CDMO」	指	合約開發及製造機構，一家為製藥行業的其他公司提供合約服務的公司，提供從藥物開發到藥品製造的全面的服務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CMO」	指	合約生產機構，一家為製藥行業的其他公司提供合約服務的公司，提供藥品生產服務

釋義

「CNS」	指	中樞神經系統，由大腦及脊髓組成的神經系統的一部分
「本公司」、「我們」或「騰盛博藥」	指	騰盛博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COVID-19」	指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一種由命名為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新型病毒2 SARS-CoV-2引起的疾病
「CRO」	指	合約研究組織，一家以外判研究服務合約方式向製藥、生物科技及醫療設備行業提供支持的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NA」	指	脫氧核糖核酸
「歐洲肝臟研究協會」	指	歐洲肝臟研究協會
「EFdA」或「islatravir」	指	NRTTI及治療HIV感染的試驗藥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EoT」	指	治療結束
「GABA _A 」	指	γ-氨基丁酸A型受體
「全球發售」	指	本集團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大中華區」	指	中國內地、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BeAg」	指	乙型肝炎e抗原
「HBsAg」	指	乙型肝炎表面抗原
「HBV」	指	乙肝病毒
「HIV」	指	人類免疫缺陷病毒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或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或在澳大利亞被稱為臨床試驗通知書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7月13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獲准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LOQ」	指	定量下限
「MAC」	指	鳥分枝桿菌複合群，一種由兩種細菌引起的感染
「MARCH」	指	單抗siRNA聯合療法治療乙肝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DD」	指	重度抑鬱症
「MDR/XDR」	指	多重耐藥／廣泛的耐藥性
「NCE」	指	新化學實體
「NDA」	指	新藥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NRTI」	指	核苷類逆轉錄酶抑制劑，一種用於治療HIV感染或AIDS的ART
「NRTTI」	指	核苷類似物逆轉錄酶易位抑制劑
「NTM」	指	非結核病分枝桿菌
「PAM」	指	正變構調節劑

釋義

「PEG-IFN- α 」	指	聚乙二醇干擾素- α
「POC」	指	概念證明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PPD」	指	產後抑鬱症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30日批准並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
「PSI」	指	產後支持國際(Postpartum Support International)
「QIDP」	指	合格傳染病產品
「Qpex」	指	Qpex Biopharma Inc.，一家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RNA」	指	核糖核酸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SARS-CoV-2」	指	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徵冠狀病毒2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RNA」	指	小分子干擾RNA，有時稱為短干擾RNA或沉默RNA，一類雙鏈非編碼RNA分子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FDA」	指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
「VBI」	指	VBI Vaccines Inc.，一家總部位於美國劍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BIV）
「Vir」	指	Vir Biotechnology, Inc.，一家於美國舊金山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IR）
「%」	指	百分比